

# 北京教育考试院文件

京考中招〔2021〕5号

## 北京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1年学籍与户籍不在同一区考生报考工作的通知

各区考试中心、燕山考试中心、经开区社会事业局：

根据《北京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1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京考中招〔2021〕3号）精神，现将回户籍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遵照执行。

### 一、回户籍报考工作

学籍和户籍不在同一区的本市户籍考生，可自愿选择在学籍或户籍所在区报考。考生在报考前应综合考虑各种因素，慎重选择，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在学籍或户籍区报考。

#### （一）考生提交申请

回户籍区报考的考生须在5月14日前向所在学校提出申请，填写《2021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回户籍区报考考生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，以下简称“申请表”），过期不予办理。

#### （二）学校初审上报

各初中校对申请回户籍报考的考生进行资格认定后，于

5月14日将申请表汇总，报本区中招办。

### **(三) 学籍区审核**

学籍所在区中招办对学校汇总申请表进行审核，审核同意后，于5月17日8:30-12:00将回户籍区报考考生的基本信息汇总，通过中招业务信息系统办理信息交换。

### **(四) 考生办理确认及报考手续**

回户籍区报考的考生持本人户口簿和中考报名号，于5月18日8:30-12:00到户籍区中招办办理登记确认手续。

## **二、关于考试和招生的规定**

(一) 回户籍考生应在学籍所在区报名，并建立电子档案，参加英语听说计算机考试、体检和体育现场考试。文化课考试和录取在户籍区进行。

(二) 回户籍报考的考生不能参加校额到校和市级统筹招生。回户籍考生如参加城区学校面向全市招收特长生的招生，其学籍和户籍须同属城区或者同属于郊区。

## **三、工作要求**

(一) 户籍区中招办须向回户籍报考考生讲解有关招生政策、考试及本区志愿填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并向考生提供新的报名号。

(二) 各区和学校要以考生为本，尊重考生意愿，做好考生回户籍区报考工作。

附件：2021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回户籍区报考考生  
申请表



附件

## 2021 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 回户籍区报考考生申请表

学校名称: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姓名		报名号		贴像片处 加盖校章
身份证号		户别		
学籍区		户籍区		
家庭详细住址				
考生和监护人意见	我已了解回户籍报考相关政策, 自愿选择回户籍所在区报考。  学生签字: _____ 家长(监护人)签字: _____  年 月 日			
学校意见	年 月 日(公章)			
学籍区中招办审核意见	年 月 日(公章)			

- 说明:
1. 此表由学籍所在区中招办下发。
  2. 此表经考生填写后, 5月14日前交给本校, 学校汇总后于5月14日报本区中招办, 区中招办审核后留存一年。
  3. 考生于5月18日8:30至12:00到户籍区中招办办理报考手续。



---

抄送：市教委、各区教委、燕山教委

---

北京教育考试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5月8日印发

---